

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5號

承辦人：何蓓茵

電話：(03)3342351~72

電子信箱：ta101525@sime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西小教字第11100078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111學年度初任教師諮詢輔導座談會實施計畫」，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參與研習，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初任教師諮詢輔導座談會實施計畫」辦理。

二、依據西小教字第1110007283號函，本中心辦理「初任教師諮詢輔導座談會實施計畫」，由於報名人數眾多，本中心增開第五、六梯次，相關研習資訊敬請貴校轉知初任教師。

三、研習資訊

研習名稱：桃園市111學年度初任教師諮詢輔導座談會

研習對象：111學年度初任國中小教師

研習地點：桃園市西門國小

講 師：南興國小 金壽梅校長、西門國小 林建碩 主任

西門國小 洪儀欣主任、建德國小 陳英叡 教師

教務處

111/10/12 09:10



1110006680

無附件

第五梯次

研習時間:111年11月19日(六) 9:00~12:30

研習代碼:3584857

第六梯次

研習時間:111年11月19日(六)13:30~17:00

研習代碼:3584858

四、參加研習者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登錄，敬請學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講師及工作人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研習當日適逢假日，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

五、本校因校舍整修，人員皆由操場側邊後門出入口進出，校內無提供停車，汽機車請自行於周邊停車場停放。研習之辦理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範進行，請參與者配戴口罩，配合測量體溫及相關清消工作。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本市各市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

